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
GENERAL

S/1997/143
19 February 1997
CHINESE
ORIGINAL: ARABIC

1997年2月18日

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
给秘书长的信

奉我国政府指示,谨通知你,1997年1月1日至31日在伊拉克各地发现及处理了1991年30国侵略伊拉克遗留下来的4 410枚未爆炸弹、导弹和地雷。这些弹药包括美国制集束炸弹以及球形炸弹、带状炸弹和空投容器,在下列各省发现:巴格达、塔米姆、安巴尔、迪亚拉、巴比伦、瓦西特、尼尼微、穆萨纳、济加尔和巴士拉。

在1991年侵略伊拉克期间投下但在1991年至1996年为伊拉克民防队解除其危害的大小各类未爆炸弹共352 373枚,细分如下:1991年有181 812枚,1992年有38 532枚,1993年有34 484枚,1994年有19 255枚,1995年有54 888枚,1996年有23 402枚。

请将本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。

常驻代表

大使

尼扎尔·哈姆敦(签名)